

2023年度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
（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
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 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 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 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规划和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规划和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参与起草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信息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根据本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评价工作，并负责其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和规范。参与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和汇交管理等。组织调处自然资源权属争议。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参与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承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核算工作，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组织编制辖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相关考核标准。参与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参与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参与拟订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配合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配合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参与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城市更新工作，负责城市更新项目的标图建库、项目库、基础数据核查等前期工作。组织编制城市更新年度计划并实施。负责审核城市更新项目策划方案和实施方案。负责城市更新项目的土地整备，组织城市更新项目完善历史用地手续、集体建设用地转为国有建设用地、“三地”（边角地、夹心地、插花地）涉及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手续的用地报批工作。负责跟踪监管城市更新项目批后土地利用情况。

（六）负责建立辖区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辖区国土空间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辖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参与研究拟订城乡

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参与拟订并实施土地、海洋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海域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负责统筹辖区土地储备开发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七）负责组织编制辖区内城市设计。负责组织编制城市景观风貌规划，负责重要景观地区、城市景观项目的规划管理。负责辖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街区、历史风貌区、历史建筑保护规划管理工作。统筹辖区村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审查村庄布点规划、辖区村庄规划，指导辖区村庄规划编制实施。统筹实施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等管理制度。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备选项目。

（九）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参与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的执行情况。

（十）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辖区地质工作。参与编制和实施地质勘查规划。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辖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三）负责监督实施海洋战略规划和发展海洋经济。贯彻落实海洋发展政策。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工作。负责海洋开发利用和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海域使用管理。制定海域保护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底电缆、管道铺设。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减灾工作，参与海洋灾害应急处置。

（十四）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配合测绘资质资格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市场监督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负责测绘成果的监督管理。配合开展城乡规划勘察测量的管理工作。

（十五）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战略、规划和计划。参与制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区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六）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

（十七）统一领导和管理区林业和园林局。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

务。

（十九）职能转变。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应当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和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强化制度设计，积极作为，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辖区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和评价、确权和登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优化国土资源执法体制。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督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辖区规划和自然资源服务的便民高效，提升管理的现代化水平。

（二十）与区应急管理局、区水务局、区林业和园林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依法承担相关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及保障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审批管理科（挂政策法规科牌子）、总体规划科、城乡规划管理科、建筑规划管

理科、耕地保护和村庄规划科、确权登记科（挂区调处自然资源争议办公室牌子）、测绘和数据管理科、用途管制科、开发利用科、城市更新科、执法科（挂执法大队牌子）、人事科和机关党委。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859.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912.56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71.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912.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83.6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7,113.5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985.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71.9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771.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6,771.93	总计	60	16,771.9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71.93	16,77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81	1,07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1.81	1,07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2.25	56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84	33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72	16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12.56	5,91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69.33	5,86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47.37	74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9.02	7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025.38	4,025.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98.91	39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27.22	12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1.43	49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3.23	4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83.63	68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83.63	68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83.63	68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113.50	7,11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113.50	7,113.5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00101	行政运行	4,639.40	4,63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89	1,98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85.04	18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01.17	30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5.35	1,98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00.00	1,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00.00	1,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35	38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35	385.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771.93	5,672.98	11,098.9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81	1,071.8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1.81	1,071.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2.25	562.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84	339.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72	169.7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12.56	0.00	5,912.5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869.33	0.00	5,869.33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47.37	0.00	747.37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9.02	0.00	79.02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025.38	0.00	4,025.38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98.91	0.00	398.91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27.22	0.00	127.22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1.43	0.00	491.43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43.23	0.00	43.2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83.63	0.00	683.63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83.63	0.00	683.63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83.63	0.00	683.63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113.50	4,210.75	2,902.75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113.50	4,210.75	2,902.75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00101	行政运行	4,639.40	4,210.75	428.65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89	0.00	1,987.89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85.04	0.00	185.04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01.17	0.00	301.1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5.35	385.35	1,60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00.00	0.00	1,600.00	0.00	0.00	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00.00	0.00	1,60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35	385.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35	385.3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859.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912.5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1.81	1,071.8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8	5.0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912.56	0.00	5,912.5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83.63	683.6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7,113.50	7,113.5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85.35	1,985.3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71.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771.93	10,859.36	5,912.5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771.93	总计	64	16,771.93	10,859.36	5,912.5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859.36	5,672.98	5,186.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81	1,071.8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1.81	1,071.8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2.25	562.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84	339.8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72	169.7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	5.0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08	5.08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08	5.0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83.63	0.00	683.63
21301	农业农村	683.63	0.00	683.6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83.63	0.00	683.6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113.50	4,210.75	2,902.7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113.50	4,210.75	2,902.75
2200101	行政运行	4,639.40	4,210.75	428.6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7.89	0.00	1,987.89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185.04	0.00	185.04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01.17	0.00	301.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5.35	385.35	1,60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00.00	0.00	1,6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00.00	0.00	1,6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35	385.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5.35	385.3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74.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91
30101	基本工资	518.28	30201	办公费	11.08
30102	津贴补贴	2,086.39	30202	印刷费	9.41
30103	奖金	929.2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5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9.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9.45	30206	电费	58.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72	30207	邮电费	26.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9	30211	差旅费	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5.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1.59	30214	租赁费	4.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7.05	30215	会议费	0.12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40
30302	退休费	551.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1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3.68
30309	奖励金	5.03	30229	福利费	58.75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231.08		公用经费合计	441.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912.56	5,912.56	0.00	5,912.5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912.56	5,912.56	0.00	5,912.5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869.33	5,869.33	0.00	5,869.33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747.37	747.37	0.00	747.37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79.02	79.02	0.00	79.02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00	4,025.38	4,025.38	0.00	4,025.38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00	398.91	398.91	0.00	398.91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0.00	127.22	127.22	0.00	127.22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91.43	491.43	0.00	491.43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43.23	43.23	0.00	43.2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60	4.00	16.80	0.00	16.80	0.80	17.54	0.00	16.80	0.00	16.80	0.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16,771.9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6,771.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859.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41万元，下降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增城区规划馆布展优化项目支出，二是减少了增城区不动产测绘（存量房）技术服务项目支出，三是减少了增城区“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技术服务项目支出，所以比上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12.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88.08万元，增长1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新增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目支出比上年增加，二是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目比上年增加，三是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目比上年增加，所以比上年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16,771.9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6,771.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672.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0.93万元，下降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调入、调出、退休人员变动原因，二是拆分不动产测绘服务中心二类事业单位独立核算，三是我单位本着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费用开支，所以比上年数减少。

2. 项目支出11,098.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1.99万元，下降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增城区规划馆布展优化项目、增城区不动产测绘（存量房）技术服务项目支出，二是减少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目，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目支出，三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各级政府必须真正过紧日子”的要求，保障中央、省、市和区部署的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点项目的支出需求，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人员运转支出、省定“三保”支出、债务还本付息支出等底线刚性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6,771.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859.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41万元，下降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减少了增城区规划馆布展优化项目、增城区不动产测绘（存量房）技术服务项目、增城区“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技术服务项目支出，所以比上年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12.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88.08万元，增长11%；主要变动情况：1、本年度增加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目支出，2、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目，3、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目，所以比上年决算数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6,771.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59.3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85.04万元，增长15.8%；主要变动情况：调整了增城区宁西街湖中村竹山社、社排社更新改造项目、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项目的项目支出，所以比年初预算数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12.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309.81万元，下降35.9%；主要变动情况：由于本年度土地出让计划规模调整，所以支出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增城区分局（增城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7.5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1.6万元的81.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3万元，下降0.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6.8万元，完成预算16.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6.8万元，完成预算16.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74万元，完成预算0.8万元的92.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3万元，下降15.1%。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8万元，占95.8%；公务接待费支出0.74万元，占4.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全国卫片执法巡查、土地执法巡查、规划和建管科现场勘察所需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停车过路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74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住宿费和误餐费：包括2022年广州市老旧小区微改造综合评估工作（市住建局），市土地开发中心赴增城区调研留用地开发利用工作，市住建局赴增城区开展2023年第一季度旧村改造项目监督巡查有关工作，耕地保护相关政策调研座谈会，“三旧”用地报批和土地整备调研的工作，2023年自然资源重点工作分片督导工作（省自然资源厅到增城区调研），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工作调研，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7次，接待人数共132人。主要包括：2022年广州市老旧小区微改造综合评估工作（市住建局），1天，用餐费，16人；市土地开发中心赴增城区调研留用地开发利用工作，1天，用餐费，12人；关于做好市住建局赴增城区开展2023年第一季度旧村改造项目监督巡查有关工作，1

天，用餐费，7人；召开耕地保护相关政策调研座谈会，1天，用餐费，12人；关于开展“三旧”用地报批和土地整备调研的工作，1天，用餐费，20人；关于做好2023年自然资源重点工作分片督导工作（省自然资源厅到增城区调研），1天，午歇住宿，10人，用餐费，31人；关于开展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工作调研，1天，用餐费，24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1.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6万元，下降0.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全面贯彻落实“各级政府必须真正过紧日子”等重要指示精神，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费用开支，所以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88.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5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78.1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27.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8.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4.1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6.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8.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12个，共涉及资金1,979.0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8.16%；对2023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管技术服务费、城市更新项目实施方案技术审查服务等2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058.5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1.73%。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859.3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912.5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值共100分，自评得分96.56分，各项事业发展呈现稳中有进、进中提质良好态势，后续需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能力，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内控机制制度建设。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城市更新项目实施方案技术审查服务项目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6,921.13万元，执行数16,771.93万元，完成预算的99.1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本单位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区委十大攻坚行动

工作要求和市局“四精四转变”总体要求，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以东部中心建设为主抓手，切实把以规划资源要素保障“抓经济、促发展、稳增长”主体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到实处，全区规划资源各项事业发展呈现稳中有进、进中提质的良好态势。一是深刻领悟党的二十大精神，知行合一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部署在规划资源领域落地落实；二是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及省委、市委、区委全会精神一体学习贯彻，坚定不移以规划资源保障高质量推动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三是高标准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四是着力推动东部枢纽规划实施落地；五是高水平编制重点片区规划；六是优化提升城市设计；七是持续加强项目用地支持保障；八是扎实抓好重点项目土地征收储备；九是提高报批质效；十是稳步做好土地供应；十一是多层次保障产业用地供给；十二是高效开展项目招商选址；十三是高质量推进城市有机更新；十四是科学开展历史文化保护；十五是着力优化审批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十六是着力提高自然资源监察保护能力；十七是贯彻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助力乡村振兴；十八是着力维护规划资源领域安全稳定；十九是着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府采购内控机制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是：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提高预算准确性；二是加强审核管理，提高预算科学性；三是加强监控管理，提高预算执行；四是强化责任意识，完善政府采购建章立制。

城市更新项目实施方案技术审查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度，委托市更新院对我区共5个城市更新项目的实施方案开展审查，并根据其出具的技术审查报告完成了2个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完善了3个项目实施方案阶段性调整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关于旧村改造方面的工作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未发现。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暂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